街沿上的笔

——素笔录小镇烟火·记张慧谋老师

■ 庞奇凤

初识张老师,是在丹林画院。

那日院里人多,各自寻着阴凉说话,我却先看见他一个人站在墙边,看一幅挂歪了的字。中等身材,清瘦,常着一袭宽松唐装,袖口洗得发白,面上少有笑意。他不招呼人,也不躲人,手在袖上轻轻抹了两抹,抬眼看墙上的字,看得极认真,像那纸上有什么错处非指出来不可,又终于不忍指。旁人说话,他偶尔侧一侧头,算是听见了。起初我只觉他寻常,寻常到过后就想不起长相;后来才懂:他的文字也像他这个人,不抢眼,却经看——第一眼过去,第二眼留下来,越看越觉得妥帖。

他说话轻,像怕惊了什么。众人闲坐,他多听着,少插话。茶续到第三遍,席上已经吵起来,吵的是谁的字值多少钱、谁的文章上了大报,他仍旧只是听,手指在膝盖上慢慢打拍子,不知在数什么。可话头一落到大街小巷的普通人身上——卖菜的、剃头的、守了一辈子小铺子的——他的声音会再低半分,眼神也软下来,像念叨自家的长辈。有一回我说起街角修鞋的老师傅不见了,满桌没人接话,只有他抬起眼,很轻地问了一句:"人呢?"那一个字里的在意,我到现在还记得。有些人的热心是对着热闹来的,他的热心是对着人来的。

他爱去一处极静的小院,与友坐树荫下。院里树老,日光从叶缝里漏下来,落在石桌上,碎成一摊一摊。谈文学,也讲买菜;说章法,也说油盐。今天哪家的荔枝甜,哪条街的旧房要拆了,都能进他的话。他不争高下,不抢话头,只是慢慢听,慢慢说;谁说了个不错的句子,他也不夸,只把头低一低,像是把那句收进兜里存起来。偶有兴味,便铺纸写几笔字,磨墨也不急,写得不快,写完吹干,随手就送人了,自己从不留底。墨香裹着草木气,蝉在墙上叫,风把纸角掀起来又放下,倒叫人觉得,日子原该这样过。

写稿、改稿,都在那间书房。屋不大,书和纸各占一半,剩下的地方刚够一个人坐着。窗外接阳台,绿植垂着,时有小鸟落上叶尖歇脚。他就那么坐着,听鸟叫,一笔一划,把普通人的日子重新熨平。我见过他的稿纸,一段话划去半页是常事,划得极干净,纸面不留墨团,只在旁边另起一行重写;有时一篇不过千字,要腾挪三四遍。他不催稿,也不被谁催。我想,他的文字之所以干净、有活气,正因他把心安放在这样的地方——静得能听见尘埃落定,也静得能等一个句子,自己慢慢长出来。急的人写不出那样的句子,那句子是等出来的。

他的文章都放在一个公众号上,叫"空空斋布衣时光"。如今写文章的人都讲究个去处:要上大刊,要抢流量,要把标题取得吓人些。他却把一肚子文章放在那样一个地方,名字起得也淡,一看就不是给人看的。斋号"空空",是他给自己的书房取的;"布衣"两个字,更是他一生的姿态。有一回我去看他发文,从傍晚看到深夜,一篇接一篇——菜场、老街、故人、灶台、雨天。看完才晓得,这个名字他是一字一字当稿子写的。他不追新,也不追热,写好了就放上,像把洗好的衣裳一件件晾在院里,谁路过都能看见,谁不看见也不要紧。这些字不为谁点赞,不为谁转发,不为谁涨名气,只为一桩事:把小镇上那些寻常日子留住。

读他的文章,像搬个小马扎坐在街沿,听人说书。他不惊你,也不劝你,只把话慢慢来。写的多是小镇风物、凡人琐事:菜场的吆喝,老街的脚步,邻里一句寒暄,亲人之间没说出口的惦念。那些细碎得近乎透明的日子,经他一写,便有了温度,也有了分量。他的好,不在字面上,而在字面上那点忍住的克制。

识他多年。他不是台上妙语连珠的作家,也不是登台声情并茂的诗人,倒像街边一个静坐的观者。旁人看市井,只见喧嚣;他却看见每个人身后的不易、守着的体面,和心底没丢的那点温柔。他写这些人,从不替他们难过,也不教人该怎么难过。他只是坐过去,陪着说两句话,末了轻轻把笔放下。

他写了许多普通人。《与父书》《带爷爷回家》《关于娘的一文一诗》,没直说思念,字缝里却全是。写父亲,他不写父亲怎样伟大,只写父亲怎样不说话;写爷爷,他不写丧礼如何热闹,只写回家的路怎样一步步走短了;写母亲,他连"想"字也不肯多用,只把她的日常一件一件摆开来,摆到最后一件,人已经不在了。尤其《与父书》里那句,读得人喉头一紧:"我曾在您的坟地烧过我刚出版的诗集,曾从敦煌鸣沙山带回一矿泉水瓶沙子,是给您的,因为您从没出过远门。您收到了吗?"这一问,问出去就没有回音,可他还是问了。做儿子的把一矿泉水瓶沙子从鸣沙山一路抱回家,抱到坟前——那不是沙子,是他替父亲走的那一趟远门。我读到这里,只得把手机放下,静了一会儿。一个人能对去世的父亲说出这样一句,平日必定是极沉默、极不轻易动情的。

也写《在小街逛荡的人》《菊姐》《詹叔走了》。写父辈旧友,写村里的菊姐,写相交半生的故人,把他们生前一桩桩小事,轻轻收进纸里。那个小街上的文学青年,爱诗,爱唱卡拉OK,还在小城歌手赛拿过奖;菊姐大约是把一生都用在别人家里的那种女人,詹叔则是走了之后,别人才想起他好处的那种人。张老师写他们,不猎奇,不俯视,只把他曾亮过的那几处光,记了下来。他记住的,往往正是那些人自己一生最得意的一点点事:一张奖、一句口号、一句被人夸过的话。这些小事旁人是不记的,只有他还当回事地写下来。人活着的时候没人细看,人走了,纸页上倒留下了影子,看得清清楚楚。

读《博贺老街》,窄巷里的烟火气便扑过来。潮味、鱼腥、石阶上的青苔、铺子门口那盏不肯早亮的灯。旧屋,旧人,旧事,都被他留住了。这样的街,如今拆一条少一条。字还在,街就有了第二条命。

他写一辈子普通人,也替许多沉默的人,留下了影子。他让我明白:好文章不必都去写远方、写宏大;能把一蔬一饭写得让人心疼、让人信,本就是大本事。这本事说到底,是一种深重的"懂得"——懂得生活的重量,就藏在一颦一笑、一粥一饭里;懂得一个人最深的尊严,往往裹在最寻常的日子里。

有一回他写小镇,写到日头偏西,忽然抬头问我:"你说,这些人值不值得写?"我一时答不上来。他也没等我答,低头又写下去。后来我想明白了:他这一问不是问我,是他自己每日都在问自己的。一个人写别人身上的烟火,写了几十年还不肯油滑、不肯敷衍、不肯摆作家的架子,靠的不是才气,而是这样一句一句的自问。

世间至美,原在烟火日常。他执笔收存人间细碎的暖,让平凡人的故事,也有了长明的光。写到末了,他成了自己笔下的人,坐在街沿上,不招摇,也不挪窝。有人念他的文章,念着念着抬头,看见自家门外那条街,看见巷口守着铺子的人、每天从街那头走过去的人,头一回觉得:这些原来也值得记住。到这一步,他坐在哪里,其实已经不要紧了。

秋天,从什么时候开始(外三首)

■ 野夫

村头那棵银杏树
第一片叶子由绿泛黄
行人走过树下
望见落叶在空中悠悠打转
有人说,秋天来了

路边的桂花开了
暗香漫溢
引得蜂蝶往来穿梭
路过的人暗自疑惑
秋天,当真已经到来?

往日的雨水
总敲打我家南边的窗棂
忽然有一日
雨丝,从北窗悄然漫入
我便笃定
秋天,是从这一天启程

友人却固执地说
当秋风吹过
心底泛起一缕清凉
那便是秋天降临
你可曾留意
秋天究竟何时悄然而至

成熟的不只是庄稼

秋风漫过田野
稻穗弯下沉甸甸的腰
北坡的大豆
村边的几亩番薯
都漾开丰收的笑意

晴光遍洒的时节
成熟的不只是田垌间的庄稼
花生地里拾穗的孩童
褪去了往日的稚气

肩挑四季的乡人
步履从容稳健,一如这片土地
默默耕耘,也静静接纳
大自然赠予的万千馈礼

静待秋凉

多么朴素的心愿
熬过蒸笼般的酷暑
多想走出屋外
让一身燥热
在秋风里慢慢消散

可这终究只是心愿
现实依旧炙热
气温兀自攀升,迟迟不肯回落

但暑气已是强弩之末
三伏已然落幕
如同秋日的蚂蚱
张狂不了多少时日

备好秋衫薄裤
终有一日
真正的秋凉将会如约而至
不必猝不及防

山村秋夜

僻远山村的秋夜,万籁俱寂
村东几声犬吠
骤然划破夜的静谧

不多时,邻家的阿黄应声吠叫
此起彼伏的犬声漫遍村落
沉睡的山村被惊醒
辗转难安
田垌里的庄稼,也似被惊扰
惺忪着夜色

山村本无多少心事
犬吠停歇之后
夜色复归安宁,漫起沉沉鼾声
直至五更,鸡鸣破晓

小小说

一地鸡毛

■ 谢锦英

选美协会换届选举大会前夕,白兔朵朵被刺猬小姐姐刺刺堵上了,她兴高采烈地问:"亲,你要竞选副秘书长吗?"

朵朵一头雾水:"没有哦,没人跟我说过。"刺刺是选美协会的秘书长,消息灵通,偶尔会偷偷向她透露一些内幕。

朵朵不在乎这些官职头衔,上帝把她创造得这么美,一身雪白的皮毛,毛茸茸的,摸起来像棉花一样舒服,她觉得已经是最大的恩宠了。她加入选美协会纯属热爱生活,追求梦想,把自己的美展示给世界。因为天生丽质,她曾五次连获选美大赛冠军。

刺刺说:"明天早点去哦,会给你一个大大的惊喜。"

朵朵问:"啥?"刺刺没说是啥,奸笑着跑开了,一个小小的惊喜在朵朵心里生根发芽。她知道明天的会是非常隆重的,五年开一次,记者松鼠和摄影师河马将全程拍摄报道。为了对得起镜头,她把自己从头到脚刷新了一遍,买了公主裙、蝴蝶发夹和钻石项链,还特意去美容院做了一次全身水疗,梳理了两遍身上的毛。

万事俱备只欠灰兔的那一股东风了。灰兔是她丈夫。

朵朵对灰兔说:"明天我参加协会活动,午饭你简单弄一点和娃儿们吃吧。"

灰兔在草坪上玩蹦蹦跳,正玩得起劲儿呢,还龇着兔牙笑,听她这么说瞬间拉长脸:"啥?你知道我不会做饭。"

朵朵说:"不会就学呀,没有谁生来就会。"

说话口气不对,灰兔有点恼火:"咋啦?尾巴长了?为了一个不相干的会让全家饿肚子!"说完舞也不跳了,气冲冲钻入兔窝蒙头大睡。

朵朵哭笑不得,她了解灰兔,怕家务就像怕狼一样。她跟刺刺拉家常时曾说过:"他啥都好就是不会做家务,连饭都不会煮。"刺刺反驳道:"没有会不会,只有肯不肯,连家务都不肯做还叫啥都好?"

朵朵叹了口气,明天的会她是一定要参加的,那是她的梦想,但家她也不能不管。她四仰八叉躺在地上寻思方法,想来想去,实在没办法只好求助她妈。

朵朵踩着风火轮小车去找她妈,还没等她说完,她妈就破口大骂,先骂朵朵惯坏灰兔,再叽里呱啦骂灰兔一无是处。朵朵强行插话才打住她的骂声。朵朵说:"妈,公兔都一个样,回到家里都要当邦尼兔,想让人伺候。"

她妈说:"你怎么不当邦妮夫人,让他也伺候伺候?你看看你,把一群儿女拉扯大,都熬成啥样了!"

朵朵笑了:"好啦,妈,我朋友们都羡慕我呢,说我是最成功的兔。"她不由想起一句话:毁掉一只母兔的永远不是家务活儿。她的闺蜜,老公天天买菜做饭拖地板,却在外面养野兔,最后家庭破裂,很凄惨。

她妈气未消,继续骂:"多大的头戴多大的帽,他想当邦尼兔也得看他每个月拿多少钱回家。你看看他,一个月才拔几根胡萝卜?还要你帮着做兼职哩。"

朵朵妈在森林里教了一辈子动物生存学,说得朵朵无言以对。朵朵知道她妈是在气头上,她不是那种贪图钱财的,她妈也不是,不然的话当初也不会同意她嫁给一个连洞都没有的穷兔子。朵朵安慰她妈:"那也是他的全部了,他为了家愿意做到这份上,就不要跟他计较那点家务活儿了。"

朵朵最终还是说动了她妈,答应明早一睡醒就去她那儿。

朵朵放心地踩着风火轮小车回家了。

朵朵刚躺下,听到刺刺在窝外边喊她。刺刺说:"副秘书长换成毛毛虫小柔了,原本是你,不知道为什么就换成了她!你说气不气?我们主席团五次提名你当副秘书长,都被主席独角仙一票否决了。"

朵朵心里一阵阵拔凉,但她强压住泪水,假装平静地说:"没事,又没能当萝卜吃,你早点回去休息吧。"

朵朵送走刺刺,红宝石般的眼睛立刻蒙上一层水雾。她想起无数个给协会成员免费上审美课的日子,想起帮独角仙撰写演讲稿《甲壳的艺术》……她的鼻子开始抽动,泪水从红眼睛里一串一串地往下掉,她不在乎是普通会员还是副秘书长,她绝不会为这些虚无的荣誉犯愁,她哭是因为独角仙的恩将仇报。如果没被提名还好,被提后又被否决,那感觉可真不好受,仿佛被抬出来千刀万剐。

"我明天不去开会了,我要退出选美协会。"朵朵坐在草地上,对着星星自言自语,又哭了起来,竟没发现我已站在她的身边。

我是她的邻居三月兔,是我把她引到这条道上来的,我也知道她为啥被独角仙排斥,她是一只多么洁白无瑕的小兔呀,纯净得容不下一丁点儿复杂与污秽。我说,使劲儿哭吧,哭累了就睡,醒来咱们一起开开心心去开会,你就当什么都不知道,你本来也是什么都不知道呀,该上台上台,该领奖领奖,追梦的路上总会有许许多多绊脚石,得一个一个搬掉。

多年以后,每当我去朵朵家,她都不忘拿出那张换届选举大会的合影给我看,说多亏了我,要不她就失去一张珍贵的照片。我也看到了,合影里,她又披上了冠军的光环,笑得很灿烂。



晨光 黄诒高 摄

贝壳(外一首)

■ 袁明红

浪潮辗转送来
一枚小小的贝壳
曾托住一汪海水
收容过潮声
安放过生灵
外壳起伏的纹路
是大海写下的漫长行程
当潮水退远
留在沙滩上
不再追逐浪涛奔涌

风拂过螺旋外壳
所有喧嚣慢慢沉静
方寸壳体,自有天地
读懂命定的归途
接纳离别,也静待相逢
于岸滩守一片海中渔火
映照岸上万家灯火
温暖流年

小螃蟹

潮水退却,滩涂裸露
小螃蟹钻出浅穴
横过湿沙
试探未知边界
每一步,都是开拓
每一次驻足,皆是求索

不困于固定轨迹
在潮起潮落间寻觅
不惧礁石棱角
不惧海风急促
不问前路远近
只管稳步前行
纵使身形低微
心中自有远方
平凡生命,奔赴
属于自己的山海

柳河弯弯

■ 姜辉

秋天来了,我们在柳河堤上挖个坑,在柳树林里捡些枯枝败草当柴,将火烧得"噼噼啪啪"响。我们把捉来的蚂蚱(俗称蝗虫)、驴驹子(俗称大肚子蛔蛔)、担仗(俗称中华蚱蜢)串在红柳条上,红柳条插到火堆旁边,烤得它们肚皮"嗞嗞"冒油。蚂蚱、驴驹子、担仗烤得焦黄酥脆,肚子里的籽像蛋黄似的,咬一口香个跟头。眯眼一瞧,伙伴们嘴角都沾满灰,相互指着笑"小黑嘴!"

"收获"邻村的花生,我们栽了大跟头。邻村的花生地像绿毯子铺在柳河对岸。"没人!"文昌侦察回来说。二胜手一挥,我们箭一般冲进花生地,拔起一簇簇花生棵子,花生果嘀里嘟噜直坠手。我们光顾着拔花生,没注意地边那条沟。正装筐时,突然从沟里站起几个社员,手里拿着牛鞭、麻绳,我们吓得腿都软了。

文昌尿了裤子,尿液顺着裤腿流进鞋帮子里。

那些社员没收了我们的草筐、镰刀。"套上他们和牛一起犁地儿。"一个社员笑着说。他们用麻绳拴住我们的胳膊,二胜、国旺、我拴在大黑牛的左侧,红国、立方、文昌拴在大黑牛的右侧。大黑牛走一步,我们跟着走一步,牛鞭一响,我们一哆嗦。太阳晒得背脱皮,牛虻在背上叮包,手也无法挠痒痒。我们跟着大黑牛跌跌撞撞犁了一下午地,和大黑牛一块喘着粗气。天黑透了,他们才放我们回家。娘拿着笤帚追着我打。我摸着屁股上的伤,回味着上几次烤花生的香味,觉得这顿揍也值了。

寒假里大冷的天,家长也不会让你闲着,叫你拾柴火去。日头偏西的时候,我们还在柳河岸边的浪窝里玩"顶方扇脖拉拐"(顶方败者被对方用手掌轻扇脖颈儿)的游戏,一根柴火刺也没拾。我们眼巴巴地望着二胜。"跟我来。"他眼珠子一转。我们摸到了生产队的玉米秸垛下。秋天收获玉米后,生产队把玉米秸打捆垛到柳河堤上,那是牲口过冬的饲草。我们刚"拾"满筐,就被生产队长老华头堵在那儿。"谁跑,逮住弹'脑瓜崩'!"他胡子翘得老高。二胜不听老华头那一套,他拽上我撒丫子就跑,我俩的胳膊甩动得像拨浪鼓,屁股扭动得像筛糠的筛子,边跑边回头看,跑得比老歪叔追我们偷杏时快多了。那几个小伙伴吓得一动也不敢动。"噔噔噔",老华头驴灶蹶子似的追上来,逮住了我俩。他揪住我的后脖领子,向上使劲拎起,只有脚尖挨着地面。他的手指像猎人的枪管对准我的后脑勺,"啪!"手指落下,疼得我"嗷嗷"叫。二胜挨"脑瓜崩"时,缩脖咧嘴不吭声。"再偷!把你们的小鸡鸡揪下来喂牛!"他指着我们的裤裆说。弹"脑瓜崩"的脆响在柳河上空回响。

我们的屁股再次收获了爹娘的一顿照顾,可心里还想着玩"顶方扇脖拉拐"游戏的快乐。

"钻被窝去,别出去野跑了!"我刚吃完饭,爹嚷道。"嗯。"我嘴上应着,等他转身点烟,便溜出家门。二胜他们早缩在我家墙根下,鼻涕冻成了冰核儿。寒冷也没冻住我们揣在怀里的野心思。

"玩火去。"二胜搓着冻得通红的手,眼睛放光。我们跑到柳河堤上,这里柴多。分头拾柴,枯枝、干草、玉米秸很快堆成了小山。洋火点着的瞬间,火苗"腾"地蹿起来,热浪扑在脸上,我们的眼睛比火苗还亮。

我们脱掉棉袄,围着火堆玩"黄鼠狼捉小鸡"、摔跤,影子在地上打架像群魔乱舞。立方当黄鼠狼,红国当鸡妈妈。立方的草鞋跑掉了好几回。红国张开双臂护着我和文昌两只小鸡。黄鼠狼和鸡妈妈斗智斗勇。我和文昌像黄鼠狼的尾巴在鸡妈妈身后甩来甩去。二胜、国旺摔跤,两人在雪窝里滚作一团,变成了泥猴子。我们笑得满地打滚,寒风卷着笑声刮过柳河大堤。

村边传来娘喊回家睡觉的声音,我们意犹未尽地跑回家。

最盼望村里有人娶媳妇。听说谁家要办喜事,我们比新郎还着急。每天放学后蹲在路口掐指数日子。

二毛娶媳妇那天,我们早上就谋划好了。天黑下来,我们幽灵似的溜进二毛家。新房里红烛摇曳,新娘穿着红花粗布棉袄,满脸笑意坐在炕沿上,脸涂得像房檐上的雪。

"上!"二胜一挥手,我堵住断间门。国旺、红国、文昌闯进屋里,他们用胳膊肘顶住新娘的腰。新娘"哎呀"一声。"噗——"立方吹灭蜡烛,屋里一片漆黑。二胜早摸了锅灰,两只手在新娘脸上乱抹。"嗷——"新娘尖叫起来,像被踩了尾巴的猫,清脆响亮。新娘的脸黑得像包公。"小王八羔子们!"二毛娘举着笤帚踩着三寸金莲追出来,我们"咯咯咯"扭着屁股跑出家门,躲进柳河里。等到半夜,我们像鬼子进村悄悄摸了回来听说话,刚靠近墙根,听到墙根黑影里有人压低声音喊"别尿,有人!"原来村西头的小伙伴们早"埋伏"在这里。十多个脑袋凑在一起"咯咯"坏笑。

不一会我们又被二毛娘赶了出来。"新媳妇,入洞房,脱光腚,睡凉炕……"我们在门外跳着脚喊。"哗"一把糖果隔院墙扔出来。"吃了糖快回家!"二毛娘喊。我们在地上乱摸,抢一块,糖纸顾不得剥净就塞进嘴里。有糖果吃更不想走了,等着再往外扔糖果。等不来糖果,接着闹新娘。搭人梯爬墙头,二胜踩着国旺的肩往上爬,刚扒住墙头,"哗"一盆冰水泼下来,国旺一惊,"噌"蹿了出去,忘了肩上的二胜,二胜仿佛鸡蛋掉地上,"啪"摔了个四铺子着地,疼得"哎吆哎吆"叫,我们七手八脚把他抬回家。月亮已上西天,月光把我们的影子叠成一团。第二天,说起新娘的黑脸,还是笑得直拍大腿。

日子在不知不觉中一天天过去,我们这群孩子已两鬓斑白,娘拧在屁股上的印记依然清晰可见。柳河堤上的柳树换了一茬又一茬,柳河里流淌的童年已沉淀成了遥远的记忆。(下)